



主席：張勇邦校長
副主席：冼儉偉校長
秘書：李麗梅校長
副秘書：陳瑞如校長
司庫：詹漢明校長

地址：香港銅鑼灣東院道3號 聖公會聖雅各小學
地址：新界大埔大埔公路大埔滘段4641號 保良局田家炳千禧小學
地址：九龍聯合道150號 華德學校上午校
地址：元朗建德街68號 基督教宣道會徐澤林紀念小學
地址：九龍荔枝角道700號 旅港開平商會學校

電話：2574 9369 傳真：2834 8709
電話：2650 5551 傳真：2652 2608
電話：2337 2058 傳真：2336 1664
電話：2381 3904 傳真：2944 3325
電話：2387 5605 傳真：2725 4961

關於「小班教學」意見書（修訂）

13-5-2010

小班教學在今個學年（2009 - 2010）從小一開始正式推行，早於2008年一月本會已就小班教學政策的意見向教育局反映。本會認為小班教學為改善教育質素的其中一種方法，亦支持政府選擇此方法作為改善香港基礎教育質素的政策。本會贊成教育局以長遠規劃實施小班教學政策，而作為既定的政策，本會期望政府能貫徹執行，使小班教學政策能在最短時間全港實施，避免政策產生異化的情況。

教育局委託劍橋大學學者所做的研究是從2004 - 05學年開始進行於2008 - 09學年完成。本會認為當時所謂的小班教學只是屬於試驗階段，參與研究的37間學校當中有29間是「取錄較多清貧學生的小學實施小班教學計劃」的參與學校，業界當時簡稱為「扶貧小班」。本會認為教育局當時提供的取樣並不能完全代表現時全港小學推行小班教學的情況，而該研究報告本會認為應視作「小班教學試驗計劃」的研究報告。

不過，我們歡迎研究報告有關建議，亦歡迎教育局實事求是認真地規劃及推行小班教學。關於推行小班教學，本會有以下的建議：

1. 從2009 - 10學年開始至2015 - 16學年為第一批小班教學學生由小一至升中時進行追縱研究，以檢視小班教學的成效。
2. 小班教學籌備階段教育局有提供額外教師予參與學校，效果良好，在推行第一階段（即2009 - 10學年至2014 - 15學年）更應繼續提供額外教師予參與學校，藉此讓小班教學得以順利推行，而不應減少或取消有關教席。
3. 本會理解部份學校網因未有足夠學額而未能讓所有學校參加小班教學，有些學校因而需要推行30人一班，為使這些學校的學生得到相應的資源，本會認同需要為這些學校提供額外的老師，讓學校透過其他方法提升教學質素。本會認為若學校網的學額充足，小班教學政策應在該些地區全面推行；至於有些學校因個別的理由而不選擇小班教學，教育局應審慎考慮，避免造成誘因使學校不推行政府的既定政策，引起標籤效應及違背政策的理念。無論如何，教育局都應制定一個推行小班教學的時間表，配合適當的措施去協助學校全面推行小班教學。

最後，本會絕對支持政府貫徹推行小班教學政策，以達致改善基礎教育質素的目的。